

獎學金頒發流程 - 對象



申請

即日起~ 5/26

審查

5/27~6/11

人選面談

6/1~6/11;6月下旬公告

實習

7/1~8/31

發放

9/30前匯入帳戶



對象: 大三、大四、碩一、碩二



學士 3 萬 / 碩士 6 萬



獎學金頒發流程 - 申請時間與審查項目



申請

即日起~ 5/26

審查

5/27~6/11

人選面談

6/1~6/11;6月下旬公告

實習

7/1~8/31

發放

9/30前匯入帳戶

1. 基本資料	申請人基本資料表、自傳(含自介、職涯規劃,500字內)	
2. 學業成績	(1)大三、大四(確定升學):提供每學期成績單,平均成績需達80分以上或累積學業排名前20%(依校方戳章為憑) (2)碩一、二在學學生:提供前一學期平均成績達80分以上。	
3. 語文能力	TOEIC 成績達 700 分以上或同等實力者(如TOEFL iBT 79 分以上、IELTS 5.5 分 以上。)	
4. 操行表現	操行成績甲等或 80 分以上,且在校無懲處紀錄。	
5. 在學證明	碩士入學證明文件或學生證影本。	
6. 實習意願	有意於台泥企業團進行暑期實習,且無其他具服務義務之獎學金。	
7. 其他	有利證明學習表現之證書、競賽或專題報告、學術研究等相關資料。	



獎學金頒發流程 - 審查暨人選面談流程



申請

即日起~ 5/26

審查

5/27~6/11

人選面談

6/1~6/11;6月下旬公告

實習

7/1~8/31

發放

9/30前匯入帳戶



專業科目表現	50%
自傳/動機	50%

履歷	台泥基本資料表
簡報	1.我對台泥落實循環經 濟的認識(4頁) 2.實習期望(1頁)



獎學金頒發流程 - 審查暨人選面談流程



申請

即日起~ 5/26

審查

5/27~6/11

人選面談

6/1~6/11;6月下旬公告

實習

7/1~8/31

發放

9/30前匯入帳戶

權利義務

- (1)獲獎學金資格者,需至台泥集團進行暑期實習。
- (2)實習地點依實習任務需求,需派任全台各營運據點,並提供宿舍。
- (3)實習完成後,將一次性頒發獎助學金。
- (4)獎學實習表現優異者,享台泥優先就業面試機會。

追價 獎學金

受獎期間發生下列情形,得追償已頒發之獎助學金。

- (1)申請資料內含虛偽造假,且經查證屬實者。
- (2)發生違反刑法之情事,且經判刑確定者。
- (3)放棄實習者。





The end